

管理員	二〇七—二八〇	一三三—二〇八	一〇〇—一三三	四三一—一〇〇	三五—四三	三五
辦事員	七一〇	六一七	五—六	三一四	二—三	一—二
管理師或操作員	一—二	一—二	一—二	一	〇	〇
技士	一—二	一—二	一—二	一—二	一	〇—一
書記	九—一〇	八—九	七—八	六—七	四—六	三—四
正訓練師						
副訓練師	三	三	二—三	一—二	〇—一	〇—一
助理訓練師						
人事室主任	一	一	一	一	一	一
會計室						
會計主任	一	一	一	一	一	一
統計室						
統計主任	一	一	一	一	一	一
政風室主任	一	一	一	一	〇—一	〇—一
合計	三五〇—四五八	二四七—三六三	一八九—二四八	一〇〇—一九〇	七四—九九	六七—七九

說明：監獄核定容額在三千人以上者，為第一類；二千人以上未滿三千人者，為第二類；一千五百人以上未滿二千
人者，為第三類；八百人以上未滿一千五百人者，為第四類；三百人以上未滿八百人者，為第五類；未滿三
百人者，為第六類。